**國立臺灣大學 國際學位生離校聲明書**

本人\_\_\_\_\_\_\_\_\_\_ 學號 \_\_\_\_\_\_\_\_\_\_在此確認已詳細閱讀並同意以下列舉之規範：

**居留證：**

若我持有之外僑居留證其居留事由為就讀國立臺灣大學，居留證將在辦理**休學、退學或畢業**後約莫2週內失效。如畢業後欲續留臺灣，須持畢業證書至移民署申請延長六個月。如休/退學後，需於下次訪臺前再次申請簽證。

**全民健保：**

健保將於完成畢業程序後轉出臺大。如欲續留臺灣，需自行前往區公所繳交健保費用，或者轉入所屬公司或於臺灣就學之大專院校。若居留證失效，則健保亦將終止。下次返臺，須持居留證明文件並在臺居住滿6個月後，方可再次加入健保。

**獎學金：**

如辦理休學、退學或畢業，我的獎學金受獎資格將於該月份廢止。

簽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日期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